

证券代码：688626

证券简称：翔宇医疗

公告编号：2026-041

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	本次担保金额	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（不含本次担保金额）	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	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
河南瑞贝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	15,100.00 万元	10,000.00 万元	是	否

● 累计担保情况

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（万元）	0.00
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（万元）（含本次担保金额）	25,100.00
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（%）	12.13
特别风险提示（如有请勾选）	☐担保金额（含本次）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 ☐对外担保总额（含本次）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% ☐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（含本次）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% ☒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 的单位提供担保
其他风险提示（如有）	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为满足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河南瑞贝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瑞贝塔”）的建设发展规划和实际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于近日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债权人”）签署了《保证合同》，约定由公司为瑞贝塔向债权人申请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,100.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本次担保无反担保。

（二）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并全票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瑞贝塔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40,000.00万元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以上审议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5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额度共使用10,000.00万元，尚有30,000.00万元额度暂未使用。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15,100.00万元的担保，在上述30,000.00万元额度范围内。

本次担保在上述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，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类型	法人
被担保人名称	河南瑞贝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	全资子公司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公司持股 100%
法定代表人	王振坡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101003301553553		
成立时间	2015 年 1 月 30 日		
注册地	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仲景路 156 号		
注册资本	13,960.00 万元		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		
经营范围	许可项目：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；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；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 一般项目：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；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；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；技术进出口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电子（气）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；针纺织品销售；服装服饰零售；服装辅料销售；日用品销售；文具用品零售；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；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；办公设备耗材销售；办公设备销售；家具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通讯设备销售；康复辅具适配服务；仪器仪表销售；残疾人座车销售；软件开发；软件销售；机械设备研发；智能机器人的研发；企业管理咨询；医院管理；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；仪器仪表修理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市场营销策划；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；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；机械设备租赁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；住房租赁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；电子元器件零售；通用设备制造（不含特种设备制造）；专用设备制造（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）；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；文化用品设备出租；中医养生保健服务（非医疗）；办公设备租赁服务；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		
主要财务指标（万元）	项目	2026 年 6 月 30 日 /2026 年 1—6 月（未经审计）	2025 年 12 月 31 日 /2025 年度（经审计）
	资产总额	42,753.63	34,183.87
	负债总额	30,858.96	22,829.31
	资产净额	11,894.67	11,354.56
	营业收入	2,299.90	1,290.00
	净利润	-122.79	-1,089.30

（二）被担保人失信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1、保证人：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债权人：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
- 3、债务人：河南瑞贝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- 4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- 5、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：人民币 15,100.00 万元。
- 6、保证范围：贷款本金、利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。
- 7、保证期间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瑞贝塔提供担保，是为了满足瑞贝塔建设发展规划和实际生产经营需要，有利于瑞贝塔“康复医疗器械产业园”建设项目的顺利开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。

瑞贝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，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，担保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并全票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瑞贝塔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40,000.00 万元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。

本次担保在上述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，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5,100.00 万元（含本次担保金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.13%；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5,100.00 万元（含本次担保金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.13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或涉及诉讼的担保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30 日